

证券代码：832083

证券简称：奥默医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7 年 4 月 12 日，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31 日上午 11 时 3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赵雪梅、胡铭

(七) 会议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9 号 7 幢 5 楼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31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9 号 7 幢 5 楼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9 号 7 幢 5 楼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揭清

电话：0571-86522603

传真：0571-8650402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